

证券代码：300257

证券简称：开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55

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>全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在2020年三个季度的实际运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报告详细内容将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一日